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會於有關要約、招攬或銷售在並無遞交登記文件或未有獲得適用登記豁免或其他豁免之情況下將為不合法之任何司法權區進行本公司證券的任何銷售、購買或認購。倘此舉違反任何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本聯合公佈不會於或向有關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Inspur Cloud Computing
Investment Limited**
浪潮雲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

inspur 浪潮
INSPU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6)

聯合公佈

延遲寄發綜合文件

浪潮雲投有限公司的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

AMASSE CAPITAL
寶 積 資 本

茲提述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就(其中包括)附帶先決條件自願性有條件現金要約共同發出的聯合公告(「自願性一般要約公告」)。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本公司宣佈已委任寶積資本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獨立財務顧問」)。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宣佈，附帶先決條件已達成。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宣佈，該等要約已成為強制性(「強制性一般要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聯合公佈內所用界定詞彙具有自願性一般要約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誠如自願性一般要約公告及強制性一般要約公告所披露，要約人及本公司有意將要約文件及本公司的獲要約人董事會通函合併於綜合要約文件(「綜合文件」)。根據收購守則第8.2條，載有(其中包括)：(i)該等要約的詳情(包括預期時間表)；(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該等要約向獨立股東發出的推薦建議函件；及(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該等要約發出的意見函，連同有關該等要約的相關接納表格(「接納表格」)的綜合文件須於刊發自願性一般要約公告日期後二十一日內(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或之前)或執行人員可能批准的有關較後日期寄發給股東。

由於落實綜合文件將予載列的若干資料(包括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本公司的物業估值報告)需要額外時間，我們已根據收購守則第8.2條向執行人員申請而執行人員亦同意，將寄發綜合文件的截止日期延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或之前的日期。

本公司與要約人將會於寄發綜合文件(隨附接納表格)時共同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浪潮雲投有限公司的
董事會命
董事
趙永振

承董事會命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王興山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興山先生、靳小州先生、李文光先生、非執行董事董海龍先生、申元慶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烈初先生、張瑞君女士及丁香乾先生。

全體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佈所發表的意見(要約人所發表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要約人的唯一董事為趙永振先生。

要約人的唯一董事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佈所發表的意見(本公司所發表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浪潮軟件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為王柏華、陳東風及王洪添。

浪潮軟件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佈所發表的意見(本公司所發表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